

证券代码：833478

证券简称：侨益股份

主办券商：东亚前海证券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侨益大厦九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27日以通讯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黄一笃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子公司广州惠安仓储装卸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申请 18,750.03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敞口额度 13,750.03 万元，非敞口额度 5,000 万元；子公司广州南沙侨益物流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申请授信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具体以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是公司实际经营所需的，是合理、真实和必要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关联方拟为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广州珠江支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子公司广州惠安仓储装卸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申请 18,750.03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敞口额度 13,750.03 万元，非敞口额度 5,000 万元；子公司广州南沙侨益物流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申请授信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具体以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公司同意在上述借款 14,250.03 万元的额度内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联方黄一笃及彭彪同意在 13,750.03 万元的敞口额度内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董事黄一笃、彭彪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子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 6,35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侨益物流有限公司 2,000

万元授信额度、子公司广州惠安仓储装卸有限公司 4,350 万元授信额度，具体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是公司实际经营所需的，是合理、真实和必要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关联方拟为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子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 6,35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侨益物流有限公司 2,000 万元授信额度、子公司广州惠安仓储装卸有限公司 4,350 万元授信额度，具体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关联方黄一笃、彭彪同意在上述借款 6,350 万元的额度内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董事黄一笃、彭彪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3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萍、周阳、蒋春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董事黄一笃、彭彪、董强、李叔岳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更好服务公司与生产经营管理，围绕四大增长战略要求，为开拓业务、盘活团队、

促进协同、提高效益，拟对广州区域的组团架构进行调整，原：集装箱业务线组团、散船业务线组团、仓储业务线组团合并为“广州大区组团”。

上述调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优化公司状况，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